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3593)

768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簡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字第003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向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http://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8年6月26日上午9時整假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蓮潭會館會議中心103教室)舉行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2.一〇七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4.子公司樂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蘇州隆登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缺失改善計劃執行情形。5.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6.有關本公司一〇七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之營運改善成效報告案。(二)承認事項：1.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2.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4.辦理發行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辦理發行私募普通股案，請參閱背面說明。
-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8年5月24日製作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8年5月25日起至108年6月2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10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中國信託蓋章處

108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8年6月26日上午9時整  
 地點：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  
 (蓮潭會館會議中心103教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本公司辦理發行私募普通股票，其相關說明如下：

一、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人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公開發行人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訂定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參考價格以下列二種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本次私募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客觀條件及符合前述法令規定下訂定之。

3.本次私募普通股票為因應市場變化，公司穩健經營及財務結構安全之考量，可能有低於面額發行之必要，其價格之訂定，因已依據法令規定之定價依據辦理且已反映市場價格狀況，應屬必要及合理。如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票依前述定價方法致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而造成公司產生累積虧損，未來將視公司營運及市場狀況，以辦理減資、盈餘或資本公積彌補虧損之方式處理。

4.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係遵循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其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5.實際定價日後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決定之。

(二)特定人之選擇方式：

1.本次私募普通股票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之特定人，並先以對公司營運狀況有相當程度了解，對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之內人或關係人為優先考量。

2.應募人之選擇目的：充實營運資金、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以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則選擇對本公司營運狀況有相當程度瞭解之法人或個人。

3.應募人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名單及與公司之關係：

應募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進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光芯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立宇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尤惠法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本公司董事長

應募人之股東持股份例前10名之股東與公司之關係

法人應募人	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進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淑貞 61.24% 尤惠法 38.64%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本公司董事長
光芯股份有限公司	林淑芬 0.08% 林淑珍 0.04%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二親等
立宇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淑貞 68.75% 尤惠法 22.33% 尤亮軒 4.46% 尤亮恩 4.46%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暨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二親等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之二親等

法人應募人	其前十名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	與公司之關係
進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0% 華榮電腦電機股份有限公司7.73% 尤惠法5.64%	該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無 本公司董事長
光芯股份有限公司	5.30%	董事長為同一人
葉荷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7%	雙方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關係
華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9%	雙方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關係
林淑貞	3.45%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尤亮軒	3.44%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
尤亮恩	3.42%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
林達晉	3.15%	本公司董事長之三親等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實際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為確保增資之可行性、籌資之時效性及便利性，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透過私募方式辦理增資。

2.得私募額度：以20,000仟股為上限，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整，面額上限計新台幣200,000仟元，私募總金額依最終私募價格計算之，並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議決通過之日起一年內預計4次辦理。

3.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預計辦理次數	預計私募股數	預計資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一次	5,000仟股		
第二次	5,000仟股	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強化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提升公司營運成效及整體競爭力
第三次	5,000仟股		
第四次	5,000仟股		

三、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之普通股票除於交付日後三年內，其轉讓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辦理外，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票相同。本次私募股票擬提請董事會，於交付滿三年後依據證券交易法及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補辦發行及申請上市交易。

四、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括實際定價、發行股數、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同意，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法令修正、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請股東會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五、為配合本次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代理人全權辦理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私募普通股票之契約及文件。

六、本案業經第三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

查詢本私募案相關訊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及本公司網址http://www.logah.com/

第 1 聯

第 2 聯

## 股東服務通知

一、股東會紀念品-統一起商50元商品卡。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8年5月27日起至6月19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08年5月24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3593查詢。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A.對象：限已於108年5月25日至6月23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8年6月27日起至7月1日止(每日9:00至17:00，例假日除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人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向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股東支持被選舉人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服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服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 3 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2. 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1)〇承認(2)〇反對(3)〇棄權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5.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6. 辦理發行私募普通股票案： (1)〇贊成(2)〇反對(3)〇棄權 7.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等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